

聖經提要第二卷

目錄：

詩歌

第十八章 約伯記

第十九章 詩篇

第二十章 箴言

第二十一章 傳道書

第二十二章 雅歌

第十八章 約伯記

壹 詩歌書的第一卷

一 約伯記是詩歌書的第一卷。聖經中被稱為詩歌書的有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等五卷。耶利米哀歌本來也是一卷詩歌，可是它被算為耶利米書的附錄，也有古卷稱之為‘耶利米書卷二，’所以不列在詩歌書中。

二 詩歌書的內容是神的子民在生活中所得的各種屬靈經歷，受聖靈的感動，藉著詩句，向外傾吐。所以聖經中的詩歌並不是抽象的、空想的、不切實際的。

三 約伯記不全是詩歌體裁。一章、二章和末章七至十七節都是散文。

貳 希伯來詩歌的結構

希伯來詩歌是非常特別的，它的結構並不注重在音韻、音節或音調等，乃是特別注重在意義的並行、重複和重疊。例如：

一 同一個意義從正面和反面的詩句並行的說出來：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箴三 5。)

二 同一個意義從類似的詩句重複的說出來：

耶和華又要給受欺壓的人作高臺，

在患難的時候作高臺。(詩九 9。)

使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

使聰明人得著智謀。(箴一 5。)

三 相對的意義從相對的詩句並行的說出來。

義人的紀念被稱讚；

惡人的名字必朽爛。(箴十 7。)

四 不同的意義從並行的詩句像砌磚一般重疊起來，進展到最終最高的意義：

戲笑父親，

藐視而不聽從母親的，

他的眼睛，必為穀中的烏鴉啄出來，

為鷹雛所吃。(箴三十 17。)

所有在地上的，

大魚和一切深洋，

火與冰雹，

雪和霧氣，成就祂命的狂風，

大山和小山，

結果的樹木，和一切香柏樹，

野獸和一切牲畜，

昆蟲和飛鳥，

世上的君王和萬民，

首領和世上一切審判官，

少年人和處女，

老年人和孩童，

都當讚美耶和華！(詩一四八 7~12。)

五 此外，有的詩歌是上述幾種的結構方式所合成的，極為錯綜複雜，尤其在譯文中很難看出它詩的結構：

我求你兩件事，

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賜給我；

求你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

使我也不貧窮，

也不富足，

賜給我需用的飲食；

恐怕我飽足不認你，

說，耶和華是誰呢？

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

以致褻瀆我神的名。(箴三十 7~9。)

也有的詩歌是以一句特出的詩句一再作詩歌中的重複句：

你們都要讚美祂！(詩一四八。)

祂的慈愛永遠長存！(詩一三六。)

也有的詩歌是以希伯來文的二十二個字母，順著次序，作詩歌中每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耶利米哀歌一章首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奧拉夫’(A)，二節首字的第一

個字母是‘培史’（B），三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祈梅耳’（G）…以下類推。

參 書名和著者

一 本書中的主要人物當然是約伯，所以名之為‘約伯記。’

二 ‘約伯’的原意即‘遭痛恨’或‘受逼迫。’因為他是‘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所以他遭受了撒但的痛恨和逼迫。

三 有不信者不信約伯真有其人，真有其事。可是神自己兩次證實約伯確有其人：‘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其中雖有挪亞、但以理、約伯…雖有挪亞、但以理、約伯在其中…。’（結十四 12，14，20。）聖靈也證實約伯記中的記載是正確的，祂藉著雅各說，‘你們聽見過約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給他的結局，明顯主是滿心憐憫，大有慈悲。’（雅五 11。）

四 本書著者是誰，解經家對此意見各異。有的說是先知以賽亞，有的說是神人摩西，有的說是約伯自己。但根據三十二章十五至二十二節的語氣看來，本書著者極可能是以利戶，因為在那記事的情形中，他自稱是‘我。’

肆 時代時間和地點

一 約伯所處的時代，解經家一致認為很早，極可能是在亞伯拉罕、以撒或是雅各的時候，而最遲也絕不能在摩西之後。因為：

(一)他在他的族中好像是一位祭司，向神獻祭，為人贖罪，（一 5，）這種事如果在神賜律法之後是不可能的。他所獻的是燔祭，這是在律法時代之前早有的一種祭，（比較創八 20，二二 13，三一 54。）

(二)他與幾位朋友辯論時，從沒有題到出埃及時的神跡，又論到罪的問題時，也從沒有引用神的律法。

(三)他的年齡可能是二百一十歲，因為他在受試煉之後，又活了一百四十歲，而這是‘耶和華賜給他的，比他從前所有的加倍。’（伯四二 10，16。）這樣的高齡，是在列祖的時期裡才有的。

(四)他有大群的牛、羊、駱駝、驢以及僕婢，（一 3，）這正是列祖時期的情形。（比較創十二 16，十三 5，二四 35，二六 14，三十 43。）

(五)他在本書三十一章二十六、二十七節中題起拜日、月的事，這是最早、最原始的拜偶像的形式。

二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大約不到一年。

三 約伯所住之地是烏斯，在以東的南部，亞拉伯曠野之西，與迦勒底相連。烏斯是屬以東。（哀四 21。）

伍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耶和華問撒但說，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在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

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伯一 8。）神的兒女的生活和神的榮耀有關。像約伯那樣的正直、敬虔、聖潔，正是神在撒但面前的無上榮耀。

二 撒但在神面前晝夜控告信徒，（一 9，二 4，啟十二 10，）他過去如此，今天亦然，直等到有一天他‘被摔下去。’他對於那些冷淡的和退後的信徒們，認為在神面前根本不值一題；惟獨對於那些愛主的和追求的信徒們，他從不肯放鬆，晝夜控告。神為要證實祂的兒女們的忠誠，有時許可撒但攻擊他們，只是加以限制。（伯一 12，二 6。）所以，一個跟隨主走十字架窄路的信徒遭遇了歧視、患難和逼迫，本不是希奇的事。正當受試煉的時候，他應當一面注意隱藏在人、事、物背後的仇敵—撒但，一面從中尋找‘效力’和‘益處。’（羅八 28。）

三 神的目的是要約伯經過試煉，信心更堅固、更寶貴。撒但的目的是要約伯遭受患難而棄絕神。神終於得到勝利，因為約伯經過試煉和教育以後更認識神。（伯四二 5。）撒但從始至終是失敗的，因為約伯雖然經過剝奪和擊打，加上他妻子的催逼，他仍守住純正，沒有棄絕神。（一 21~22，二 10。）他曾明確的表示：‘祂雖殺我，我仍信祂。’（十三 15，直譯。）這是約伯一生中最可貴的地方，值得我們學習的。

四 可是約伯在他學習功課的過程中，也有他失敗的一段。當他的朋友來了，為他悲傷，放聲大哭，想給他安慰，他卻開始可憐自己，並且覺得他受苦是冤枉的，因此就厭世而咒詛自己。當他們堅持約伯是一個偽善者，受苦是因著隱藏的罪，需要悔改，他卻開始辯護自己是無罪的，並且自義，因此還以為神無故的苦待了他。

‘與哀哭的人要同哭’是應該的，可是出乎肉體的溫情和天然的體貼，反使人生出自憐和自怨。給人勸慰和幫助是應該的，可是若不依照神的心意而一味堅持自己的見解，反使人自高和自義。多少的時候，我們對人作了約伯的朋友，不只沒有解決人的難處，反而使他增添錯誤。

五 約伯的朋友的話語，可以說動機都是好的，也是有道理的，可是不能應用在約伯的事上，所以不能滿足他的需要，也不能解決他的難處。

以利法所說的話是根據于他超然的、非常的經歷。（四 12~16。）他以為別人（特別是約伯）沒有遇見靈，身上毫毛沒有直立起來，沒有得到默示，那只有低頭領受像他那樣有經歷的人的斷案和指示。當他斷定約伯受苦的原因時，他認為約伯理應謙卑折服。今天我們也會看見，有的人往往有了一次屬靈的經歷，就看自己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能夠憑他那次所學的解決一切的事。這樣的人多半是主觀的、武斷的、忍心的、剛硬的，不容易接受別人的意見的。

比勒達的話語是根據于一些普通的遺傳和古諺。（八 8~10。）他以為前人所說的智慧和敬虔的話都是天經地義，能夠解決一切的事。誠然，他所說的都是真理，但那是人所共知的，並沒有什麼特出的亮光，也沒有什麼醫治的安慰。（參讀九 1~2，十三 2，4。）今天我們也會看見，有的人往往熟悉了一些‘教’的遺傳和聖經的知識，就看自己是一位超越的拉比，可以隨便教導人。這樣的人多半是重知識過於生命，重道理過於屬靈的實際。

瑣法的話語是相當粗暴的，(十一 2~3,) 也是帶著咒詛的，(5~6,) 並且也是高壓的。(7~12。)他說了這種話，可能使一些無知識的、浮淺的人折服，無言可答，但是對於像約伯那樣明理的人並無半點功效。今天我們也會看見，有的人往往想以屬靈的地位、無禮的態度、責備的話語、甚至以‘神的旨意’來壓倒人，要人接受他的幫助。(參讀三三 7。)這樣的人多半是滿有成見和屬靈的驕傲，並且自命為認識神的，以屬靈的權威自居。

以利戶比約伯的前三個朋友好得多。他的話語是比較公正的，因為他認識神遠勝過他們。(三三 12~30, 三四 10~30, 三五 5~8, 三六 1~16。)他雖然像那三個朋友一樣，說到約伯的遭遇與罪有關；(三四 11, 37, 三六 9;) 但他更能說明神的恩典，(三三 29~30, 三六 16,) 和神在約伯身上教育的目的。(10, 15, 22。)所以神不把他列在前三個朋友中。(參讀四二 7, 9。)可是他的話語仍帶著年輕人急躁和自滿的態度，(三二 5~9, 12, 14,) 而且也沒有說得完全，因此並不能說明約伯什麼，需要神親自來說話。

六 神好像在這裡一直靜默，只讓人講話，自己卻不作聲。可是等到人無結果的辯論不能解決問題時，‘那時’(三八一)祂才出來說話。祂問約伯的問題是很清楚的，叫約伯認識祂是誰，又叫他知道他是和誰面對面。當約伯清楚解決了這兩個問題，他的自義和受冤枉的感覺全都消除了。他說，‘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四二 5~6。)當人看見神的聖潔和公義，便覺得自義是愚昧的；當人看見神的恩典和慈愛，便覺得抱冤是多餘的。屬靈經歷中最寶貴的就是與主面對面，就在那一剎那間，一切問題都解決了。

七 約伯記是詩歌，其中也有預言。例如：

(一)關於基督是救贖主，永遠活著。(十九 25。)

(二)關於基督是中保。(十六 19。)

(三)關於基督是救贖的贖價。(三三 24。)

(四)關於信徒離世與主同在。(十九 26~27。)

八 約伯記是詩歌，其中也有高深的科學；雖然本書的著者和書中的人未必知道。例如：

(一)地球是懸在空中的。(二六 7。)

(二)空氣是有重量可稱的。(二八 25。)

(三)地面的水本應向四周沖出，但有地心吸力將它關閉。(三八 8。)

(四)‘因地自轉如泥上印印。’(三八 14, 另譯。)亞述人和迦勒底人的印是一根圓的輓筒，(很像油印機的圓輓筒,) 上面刻著人物的圖樣，本著中心的軸，輓在濕泥上，就印出輓筒上的圖樣。‘地自轉如泥上印印，’這就是說明地球是憑著地軸自轉。

九 九章十三節的‘拉哈伯’在聖經中一共題過六次。(九 13, 二六 12, 詩八七 4, 八九 10, 賽三十 7, 五一 9。)它的字義是‘驕傲者’或‘誇大者。’它是埃及的

別名，(三十7，)特別用在詩歌和預言中。

陸 信息

神的美意許可敬虔的人受撒但的攻擊，目的是要使他得到更深的造就。許多的事，我們一時不明白，但是深信萬事都互相效力，只要我們愛神，必定能得到益處。(羅八28。)

柒 鑰節

一 ‘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 (伯一21。)

二 ‘神所懲治的人是有福的；所以你不可輕看全能者的管教。’ (五17。)

三 ‘神行事有高大的能力；教訓人的，有誰像祂呢？’ (三六22。)

四 ‘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四二5~6。)

捌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可以分作五大段：導言、約伯與三友、約伯與以利戶、約伯與神面對面、約伯的結局。

1 導言 (一章一節至二章十節)

一 約伯其人。(一1~5。)

二 撒但兩次的控告。(一6~11，二1~5。)

三 神兩次的許可和限制。(一12，二6。)

四 約伯兩次遭受撒但的攻擊和兩次站住。(一13~22，二7~10。)

2 約伯與三友 (二章十一節至三十一章)

一 三友的同情。(二11~13。)

二 約伯開口說話 (三) — 懷怨及訴苦。

三 以利法第一次的辯論 (四~五) — 根據自己奇異的經歷斷約伯有罪。

四 約伯第一次的答辯 (六~七) — 訴苦並要求慈愛。

五 比勒達第一次的辯論 (八) — 根據前人所說的斷約伯有罪。

六 約伯第二次的答辯 (九~十) — 善惡無分別，願神示以受苦之因。

七 瑣法第一次的辯論 (十一) — 斷約伯為犯罪者，且為說謊者。(‘誇大的話’可譯作‘謊言。’)

八 約伯第三次的答辯 (十二~十四) — 三友之言極為平常，不能折服。

九 以利法第二次的辯論 (十五) — 仍根據奇異的經歷 (8) 責約伯有罪。

十 約伯第四次的答辯 (十六~十七) — 空言無益，徒增愁苦。

- 十一 比勒達第二次的辯論（十八）－惡人必遭惡報。
- 十二 約伯第五次的答辯（十九）－責友誇己譴人；他所堅持的信心。
- 十三 瑣法第二次的辯論（二十）－惡人暫時興旺，終必敗亡。
- 十四 約伯第六次的答辯（二一）－惡人反享平康，證己受苦非因有罪。
- 十五 以利法第三次的辯論（二二）－曆指約伯之罪。
- 十六 約伯第七次的答辯（二三～二四）－指望於神。
- 十七 比勒達第三次的辯論（二五）－人在神面前難以稱義。
- 十八 約伯第八次的答辯（二六～三一）－比勒達之言徒然引人至失望，但約伯仍信靠神。

3 約伯與以利戶（三十二至三十七章）

- 一 以利戶加入辯論的動機。（三二。）
- 二 以利戶的辯論（三三～三七）－責約伯自義，並謂神是公義的，祂使人受苦是為管教。開通人的耳朵，要救其生命。

4 約伯與神面對面（三十八章至四十二章九節）

- 一 神第一次的話，使約伯認識祂是誰。（三八 1～四十 2。）
- 二 約伯第一次的回答。（四十 3～5。）
- 三 神第二次的話，使約伯認識他自己。（四十 6～四一 34。）
- 四 約伯第二次的回答，自恨自責。（四二 1～6。）
- 五 神第三次的話，對約伯三友的指示。（四二 7～8。）
- 六 約伯遵命。（四二 9。）

5 約伯的結局（四十二章十至十七節）

- 一 約伯的祈禱蒙悅納。（十。）
- 二 約伯從苦境轉回，神加倍的賜福給他。（十～十七。）

第十九章 詩篇

壹 概略

- 一 本書是神的子民中間的一卷寶貴的詩集，是由多人所寫的，是從長期編輯而成的。
- 二 它是詩歌書的第二卷，繼約伯記之後。約伯記是帶領我們進入神的學校，在那裡經過各種教育而認識神。詩篇是帶領我們進入神的至聖所，藉著禱告、傾吐、默想、安息、讚美…與神交通。

貳 書名

- 一 本書有詩一百五十篇，故名‘詩篇。’
- 二 七十譯士對本書命名為‘Psalmois，’意即有調可唱的詩；的確，神的子民在各種敬拜中，是把它用作歌唱的詩歌。
- 三 本書的希伯來文原文是‘Tehulim，’意即讚美的詩。誠然，讚美是本書的中心題目。讚美滲透在每一首詩的裡面，而詩裡的禱告、申訴、悲傷、痛悔、交托…最後也都溶化在讚美裡面。

參 著者

- 一 本書有許多位著者。聖經中沒有一卷比本書的著者更多。
- 二 大衛是一位傑出的詩人，因為神特別膏他作以色列人中的‘美歌者。’（撒下二三 1。）大半的詩篇是他所寫的，因此有人稱詩篇為‘大衛的寶庫，’或是‘大衛的詩。’在本書中，大衛具名寫的詩共有七十三篇，他不具名寫的詩也有不少，需要我們去發現，例如：第二篇、（徒四 25、）九十五篇、（來四 7、）九十六篇、（代上十六 23~33、）一百零五篇。（代上十六 8~22。）
- 三 其他的著者：亞薩有十二篇，希幔有一篇，以探有一篇，可拉的後裔有十篇，所羅門有兩篇，摩西有一篇，沒有具名的有五十篇。（包括大衛不具名的詩在內。）亞薩、希幔、以探都是祭司，大衛派定他們專管殿中歌唱的事。（代上六 31，33，39，44，十五 16~17。）
- 四 本書的著者雖然有許多，可是由於一位聖靈的感動，使他們靈裡的啟示和熱情，地上的生活和經歷，藉著心弦的震動，發抒於外。

肆 時間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是很長的，不易計算。最早的是摩西的詩（第九十篇，）是他在曠野中所寫的。最遲的可能是第一百三十七篇，是一位沒有具名的在被擄後，甚至被擄歸回後所寫的。

伍 幾處可注意之點

- 一 詩篇在聖經中占極重要的地位，我們的主非常重視它。祂引一百一十篇一節的話對付法利賽人的試探；（太二二 41~46；）祂引一百十八篇二十六節的話嘆惜耶路撒冷；（太二三 39；）祂引八篇二節的話駁斥祭司長和文士；（太二一 16；）祂唱了詩篇之後，到橄欖山去；（可十四 26；）祂在十字架上的七句話中有三句是引詩篇的話：馬太二十七章四十六節，引自詩篇二十二篇一節，約翰十九章二十八節，引自詩篇六十九篇二十一節，路加二十三章四十六節，引自詩篇三十一篇五節；祂引二篇九節的話勉勵推雅推喇教會的得勝者。（啟二 27。）詩篇中許多的預言，特

別是‘彌賽亞的詩篇，’有的已經應驗，有的將要應驗在我們的主身上。此外，聖靈在福音書、使徒行傳、書信中引詩篇的話也有許多次，尤其是在使徒行傳、羅馬書、和希伯來書三卷書中；使徒行傳至少有九次，羅馬書至少有十三次，希伯來書至少有十九次。總之，新約聖經引用它的话比聖經中任何一卷更多。

二 本書一百五十篇中，除了三十四篇外，都有各篇的題注。這些不同的題注相當重要，初讀聖經者不能忽略。它說明那首詩是：誰寫的、(例如大衛的詩、)什麼性質、(例如訓誨詩、愛慕歌、稱謝詩、上行之詩等、)什麼背景、(例如大衛逃避他兒子押沙龍的時候作的詩、)什麼體裁、(例如照耶杜頓的作法、)交給誰、(例如交給伶長、)用什麼樂器伴奏、(例如用絲弦的樂器、)用什麼調唱、(例如調用百合花、)等等。

三 因為詩篇是詩歌，所以裡面有不少音樂上和詩歌上的專門名詞，需要解釋。例如：

‘細拉’ (三 2 等處小字注) — 指稍歇、暫停。

‘流離歌’ (第七篇題注，參讀哈 3 1) — 指危險、困苦、急難中的大聲呼喊。

‘伶長’ (第四篇題注) — 指歌唱班中的領導者，如亞薩、希幔、耶杜頓等。

‘迦特樂器’ (第八篇題注) — 指非利士人的一種樂器，可能是大衛逃亡迦特時所採用。

‘慕拉便’ (第九篇題注) — 調名，它的意義是‘兒子的死。’這調可能是大衛在撒下十二章二十節的經歷中所寫的。

‘金詩’ (第十六篇題注) — 指禱告、默想。

‘朝鹿’ (第二十二篇題注) — 調名。這裡的‘朝鹿’實是預表基督(歌 8 14)為犬類所困。(二 2 16。)

‘百合花’ (第四十五篇題注) — 調名。百合花的意思是純潔、幽雅、可愛，出淤泥而不受玷污，很能表明主的性格。所以經中將百合花比作基督(歌 2 1)並祂的配偶—教會。(2。)

本書中的百合花詩篇多半指基督與祂的教會。

‘女音’ (第四十六篇題注) — 指調之高者，類若女音。按聖殿中原有女歌唱人，(代上 25 5~6，)但這裡的‘女音’仍為男子所唱。(20。)

‘麻哈拉’ (第五十三篇題注) — 指悲聲、病腔。

‘遠方無聲鴿’ (第五十六篇題注) — 調名，亦指大衛在非利士人之地猶如來自遠方的無聲鴿。

‘休要毀壞’ (第五十七篇題注) — 調名，休要毀壞的詩篇多半預言遺民在大災難中的禱告和危急中的呼籲，求神保守，‘不要消滅。’

‘為證的百合花’ (第六十篇題注) — 這裡的‘見證’是指六十篇六節的保證，神是以色列的神。

‘麻哈拉利暗俄’ (第八十八篇題注) — 調名，它的意義是‘困苦的疾病。’

‘上行之詩，’或作‘登階之詩’ — 指以色列人赴節期，在上耶路撒冷途中所唱的

歌。

四 詩篇雖然是舊約的經卷，可是它對於新約時代的聖徒有極深的關係。許多信徒喜歡在他們的新約聖經後面附著一卷詩篇。它使尋求的聖徒得到亮光，走窄路的信徒得到幫助，等候主的信徒得到盼望，為主受苦的信徒得到同情和安慰。我們越經歷那些詩人的經歷，我們越會寶貴詩篇的寶貴。

五 彌賽亞詩篇—我們的主曾對門徒們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路二四 44。）的確，詩篇中充滿著預言，都和祂有關；其中有好幾篇特別預言到祂的神格、受膏、工作、受難、復活、再臨、國度等，我們稱之為彌賽亞詩篇。例如：第二十二篇是一篇彌賽亞詩篇，描繪祂怎樣在十字架上被釘死。著者大衛生平從沒有這種歷史，完全是聖靈感動他寫出這麼奇妙的預言。

一節：‘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這是主在十字架上所說的話。（太二七 46。）神離棄祂，這是主最深的苦楚，遠勝過身體所受的傷痛。

三節：‘但你是聖潔的…。’這就答覆了一節中的問題，這也說明了主在那時背負了人類的罪，以致聖潔的神不得不‘離棄’祂。

六節：‘但我是蟲，不是人…。’當以色列的祖先倚靠、哀求的時候，神總是應允、解救。可是對於我們的主卻是例外，因為祂‘是蟲不是人。’這‘蟲’在原文中指一種紅色的蟲，人把它殺了，擠出液汁來作紅色的染料。我們的主就是這樣的‘蟲’，命定被殺流血，塗在人的罪汗上面。

‘被眾人羞辱，被百姓藐視。’一會兒人強逼祂身穿紫袍，頭戴荊冕，手執葦杖；一會兒人又鞭祂、打祂、唾祂…祂受盡了羞辱和藐視。

七、八節：‘…都嗤笑我…撇嘴搖頭，說，祂把自己交托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祂罷；耶和華既喜悅祂，可以搭救祂罷。’動作、姿態、話語都是按著字面應驗。（路二三 35，太二七 39，43。）

十二、十三節是預言十字架下麵的仇敵：‘許多公牛’（指猶太人）、‘巴珊大力的公牛’（指執武器的外邦人；按巴珊原是外邦之地，屬亞摩利王國的）、還有‘吼叫的獅子’（指撒但）。

十四節：‘我如水被倒出來。’在客西馬尼園中，祂的‘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路二二 44；）在十字架上，從肋旁的傷口中‘有血和水流出來。’（約十九 34。）

‘我的骨頭都脫了節。’因為四肢、脅肋都受了傷，全身又懸在十字架上，以致骨頭都脫了節。

‘我心在我裡面如蠟鎔化。’因為內心極度的痛苦，又受槍傷，以致心‘如蠟鎔化。’

十五節：‘精力枯乾…。’逾越節晚餐以後，我們的主並沒有休息，祂儆醒、禱告，又被人捉拿，解來解去，又受人審問，又受盡羞辱和鞭打，又親自背十字架，又從全身的創口流血，所以我們的主已耗盡了祂所有的精力。

‘…舌頭貼在我牙床上…。’祂精力耗盡，流血過多，以致極度乾渴，舌貼牙床，

不禁喊說，‘我渴了。’（約十九 28。）

‘你將我安置在死地的塵土中。’表面看來似乎是人，甚至是撒但把主釘十字架；可是主說，實在是神把祂的兒子置之死地。（為要拯救失喪的我們。）

十六節：‘惡黨’特別指當時結黨的文士、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希律黨等。

‘犬類’仍指當時的外邦人。（參讀太十五 22，26。）

‘他們紮了我的手、我的腳。’我們的主為我們的緣故，祂的手和腳如何被釘在十字架上，這事聖靈早在一千多年前預言了。

十七節：‘我的骨頭，我都能數過；他們瞪著眼看我。’主掛在木頭上，身體半裸著，所以骨頭可以數過，四圍的人又向祂瞪著眼注視祂。

十八節：‘他們分我的外衣，為我的裡衣拈鬮。’完全照著字面應驗。（約十九 23～24。）

十九至二十一節預言主在臨死前把自己的靈魂交給父神。（參讀路二三 46，約十九 30。）

詩篇二十二篇一至二十一節很詳細的預言到基督受難；二十二至三十一節又較簡略的題到受難的結果—復活、教會、和國度。二十二節：‘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在會中我要讚美你。’這就是復活的早晨第一件事，我們的主對抹大拉的馬利亞說，‘…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約二十 17。）二十二節的‘會，’也是指教會。二十七、二十八節：‘地的四極，都要想念耶和華，並且歸順祂；列國的萬族，都要在你面前敬拜。因為國權是耶和華的；祂是管理萬國的。’這是預言到將要來的國度。

六 其他的彌賽亞詩篇—除了第二十二篇以外，其他的彌賽亞詩篇是：

第二篇（參讀徒四 25～28，來五 5）—神的兒子建立祂的國度的次序。

第八篇（參讀來二 6～8）—基督是神，也是人子。

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篇是彌賽亞詩篇的三首‘牧歌。’二十二篇說到主‘是好牧人…為羊捨命；’（約十 11；）二十三篇說到主是‘群羊的大牧人，’（來十三 20，）看顧祂自己的羊群；二十四篇說到主是‘牧長，’（彼前五 4，）在祂顯現的時候，也就是祂得榮耀、國度和作王的時候。

第四十篇（參讀來十 5～7）—主的順服至死。

第四十一篇（參讀約十三 18）—主的被賣。

第四十五篇（參讀來一 8～9。）—主是榮耀的受膏者。

第六十八篇（18，與弗四 8 比較）—基督升天後的兩大工作：(一)賜下恩賜，建立身體；(二)召回以色列人，（詩六八 21～22，）建立國度。

第六十九篇（參讀約十五 25，二 17，羅十五 3，太二七 34，48，徒一 20）—主的降卑、被棄，在客西馬尼園中和十字架上的情況，同時也略題以色列人在恩典時代中的昏蒙。

第七十二篇（11，與啟二一 24 比較）—主的國度和國度中的公義。

第八十九篇（4，與路一 32~33 比較；27，與羅八 29 及來一 6 比較）—神與大衛立的約，應驗於基督。

第九十七篇（參讀來一 6）—主得國作王。

第一百零二篇（參讀來一 10~12）—主降卑、順服後，神使祂永遠不改變，年數無窮盡。

第一百一十篇（參讀太二二 41~45，可十二 35~37，路二十 41~44，徒二 34~35，來一 13，十 11~13，五 6，七 17）—主是神，又是神所立的大祭司，等候得國度。

第一百十八篇（參讀彼前二 7）—主為人所棄絕，為神所升高。

七 含有咒詛的詩篇—初讀聖經者可能對於本書中不少含有咒詛的詩篇感覺困惑。例如：五十八篇六至七節：‘神阿，求你敲碎他們口中的牙…願他們消滅如急流的水一般。’十節：‘義人見仇敵遭報，就歡喜，要在惡人的血中洗腳。’一百零九篇九至十三節：‘願他的兒女為孤兒，他的妻子為寡婦。願他的兒女漂流討飯，從他們荒涼之處出來求食。願強暴的債主牢籠他一切所有的；願外人搶他勞碌得來的。願無人向休延綿施恩；願無人可憐他的孤兒。願他的後人斷絕，名字被塗抹，不傳於下代。’一百三十七篇九節：‘拿你的嬰孩摔在磐石上的，那人便為有福。’這些話從一個新約恩典時代的信徒的眼光看來，似乎都是太凶、太殘忍，不應放在詩篇中。可是我們必須知道：

(一)舊約律法時代是專講公義的；根據神的公義，受苦的以色列是可以求神向仇敵施行公義的審判。

(二)神向以色列人的列祖曾應許說，‘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創十二 3，二七 29。）所以當以色列人回到神面前，他們可以求神按照公義咒詛仇敵。

(三)那些咒詛的話語對於新約恩典時代的信徒當然是不合式的。可是，在恩典時代的末了，國度（又是講公義的時代）快開始之前，他們也有類似的禱告，要求神施行公義的審判。（啟六 9~11。）

(四)許多含有咒詛的詩篇是一種禱告，更是一種預言，說到在世界的末了大災中，神要如何審判祂的敵人，特別是迫害祂子民的敵基督和他的附從者。

陸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一)讚美，(詩三五 18，) (二)敬拜。(六六 4。)

二 鑰節：‘要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祂；以聖潔的妝飾敬拜耶和華。’（二九 2。）

柒 分析

一 詩篇的分段：

(一)根據著者，可以分成大衛的詩、可拉後裔的詩、亞薩的詩、不具名者的詩等等。

(二)根據詩的性質，可以分成訓誨的詩、(一，十九、三九等、) 信託的詩、(三，二七，三一，四六，五六，六二，八六等、) 讚美的詩、(八，二九，九三，一〇〇等、) 悔罪的詩、(六，三二，三八，五一，一四三等、) 感謝的詩、(三十，六五、一〇三，一〇七，一一六等、) 等等。

(三)根據本書原有的分段，分作詩篇卷一、(一~四一、) 詩篇卷二、(四二~七二、) 詩篇卷三、(七三~八九、) 詩篇卷四、(九十~一〇六、) 詩篇卷五。(一〇七至一五〇。) 注意每段都以讚美和稱頌作結束。

二 什麼人、為什麼把詩篇分成這麼五卷，無人知道。相傳：第一卷是大衛所編；第二卷是希西家所編，為聖殿中敬拜之用；第三卷是約西亞所編；第四、第五兩卷是以斯拉和尼希米所編。不管何人所編，有一件事是可以斷定的，這是聖靈的工作，藉著人的手這麼編排的。這五卷的詩篇相當於摩西的五經；詩篇第一卷相當於五經第一卷創世記，詩篇第二卷相當於五經第二卷出埃及記，詩篇第三卷相當於五經第三卷利未記，詩篇第四卷相當於五經第四卷民數記，詩篇第五卷相當於五經第五卷申命記。下面就是根據這樣的分段而加以分析：

1 第一卷 (一至四十一篇)

一 與創世記符合。

二 內容：人一蒙福的情形 (第一篇，‘不從惡人的計謀…這人便為有福；’) 墮落的情形；(二至十五篇，由墮落而至與神為敵；) 恢復的情形。(十六至四十一篇，因神的救恩而恢復到蒙福的地位。)

三 本卷對神的稱呼‘耶和華’ (Jehovah) 和神 (Elohim)，正和創世記相同。

2 第二卷 (四十二至七十二篇)

一 與出埃及記符合。

二 內容：神的子民以色列百姓遭受逼迫和他們的呼籲；(四十二至四十九篇；) 救贖主；(五十至六十篇；) 救贖。(六十一至七十二篇，神將祂的百姓從地的四極第二次帶出，進入國度，正像第一次帶出埃及，進入迦南。)

3 第三卷 (七十三至八十九篇)

一 與利未記符合。

二 內容：神是聖潔的，祂有聖所和分別的聖民。

4 第四卷 (九十至一百零六篇)

一 與民數記符合。

二 內容：開始是摩西在曠野流蕩中所寫的一首詩，題及民數記的經歷，以色列人因罪倒斃曠野。民數記是一卷‘曠野的書，’或作‘地的書。’本卷的中心思想就

是‘地。’以色列百姓在曠野地漂泊中渴想到那更美之地得安息，本卷中國度的詩篇豫示神必使祂的百姓在國度中得安息。

5 第五卷（一百零七至一百五十篇）

一 與申命記符合。

二 內容：本卷的中心思想是‘神的話，’正像申命記是重新申述神的話。特別是一百十九篇，其中所有的教訓都是圍繞著遵守神的律法。

第二十章 箴言

壹 概略

一 本書是流行在神的子民中間的一些諺語、金句，加以整理，編成一集，名曰‘箴言。’

二 ‘箴言’的希伯來文是‘梅歇而’（Mashal），含有‘類似、’‘比如、’‘如同、’‘借喻’等意義；所以最初的箴言都是藉著事物的比擬來作規戒。本書中有很多的例子：

‘驚恐臨到你們，好像狂風，災難來到，如同暴風；急難痛苦臨到你們身上。’（一 27。）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祂必責備；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三 12。）

‘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四 18。）

‘她如可愛的麀鹿，可喜的母鹿；願她的胸懷，使你時時知足；她的愛情，使你常常戀慕。’（五 19。）

‘你的貧窮就必如強盜速來，你的缺乏仿佛拿兵器的人來到。’（六 11。）

‘富足人的財物，是他的堅城，在他心想，猶如高牆。’（十八 11。）

後來‘箴言’演進為專門勸戒少年人的金句，失去它借喻的部分。最後又從散文演進為詩句，就如聖經中的箴言。

貳 著者和編輯過程

一 本書和詩篇相同，是一卷編集的書，所以它的著者不只一人。當然所羅門是其中最主要的著者，（一 1，十 1，二五 1，）正像大衛是詩篇最主要的詩人。所羅門曾‘作箴言三千句，’（王上四 32，參讀傳十二 9，）而本書中的箴言就是他著作中精華的部分。除了他自己的著作外，他還採集了其他久已流行於民間的格言，編成箴言；本書中的‘智慧人的言語（二二 17，二四 23）就是指此。

三十章是亞古珥的言語。三十一章是利慕伊勒的言語。誰是亞古珥，誰是利慕伊勒和他的母親，聖經中無從查考

二 本書編輯的經過是這樣：最初所羅門從三千箴言中采選了一部分重要的編成當時的‘箴言；’後來到希西家年間，這位敬虔的君王再把他祖先一部分的箴言增添進去；(二十五至二十九章；)最後又有亞古珥和利慕伊勒的箴言補進去，遂成今天我們所有的‘箴言。’

三 不管著者是誰，不管編輯的經過是如何，本書中的箴言並不是普通勸人為善，提倡道德的格言，乃是由於一位聖靈所默示的，使人敬畏神的金句。

參 箴言的效用

一 箴言是在上古時代早有的；尤其是東方，非常盛行。人用它來教育年輕的子弟，因為那時的書本又少又貴，不易獲得，箴言卻又精又簡，容易記憶。往往一句簡短又沉重有力的箴言，作了人終身的座右銘，也影響了他一生的生活。

二 本書中的‘我兒，’不一定指父親對兒子的稱呼，乃是指年老的長者對年輕的子弟說的，或是指教師對學生說的。

肆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開始就很明確的說，‘…所羅門的箴言，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一1~2,)所以本書的目的就是尋求‘智慧。’書中所題的‘知識、’‘謀略、’‘學問、’‘聰明、’‘靈性’等等，都指‘智慧。’書中所題的‘愚昧、’‘愚頑、’‘不義、’‘懶惰、’‘無賴、’‘無知’等等，都指不‘智慧。’

二 這裡所說的‘智慧’並不指‘世上的智慧，’(林前一20,)就如人的哲學、科學、常識，對事情的理解力、吸收力或鑒別力等等。這裡所說的‘智慧’乃是指人對神的認識和敬畏。‘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10。)神是全智的，人如果認識祂而懂得祂的法則，敬畏祂而遵行祂的旨意，這就是真的‘智慧。’有了這樣真的‘智慧，’人就能在生活上表現出聖潔、公義、良善、高貴的品格和超越的道德。

三 人如何能夠獲得這真的‘智慧’？對於舊約時代的信徒來說，他們必須深切的認識神和嚴格的敬畏神。對於新約時代的信徒來說，我們比他們更有福，只須簡單的相信主耶穌。因為在亙古就有的，從太初就和神同在的，神藉之創造宇宙萬物的那‘智慧，’(八22~31,)已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就是我們的主。人有主耶穌，就有那‘智慧，’因為祂是神的智慧，(林前一24,)神也已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30。)

四 有些不認識神的話的人看到本書，以為它無非是當時的一些提倡道德的成語，懷疑本書是否為經卷之一。可是，我們看見，在新約聖經中，聖靈曾多次引用本書的話，足夠證明本書是舊約經卷之一。例如：

(一)三章七節，比較羅馬十二章十六節。

(二)三章十一、十二節，比較希伯來十二章五、六節。

(三)三章三十四節，比較雅各書四章六節，彼前五章五節。

(四)十章十二節，比較彼前四章八節。

(五)十一章三十一節，比較彼前四章十八節。

(六)二十章二十二節，比較羅馬十二章十七節。

(七)二十五章二十一、二十五節，比較羅馬十二章二十節。

(八)二十六章十一節，比較彼後二章二十二節。

五 本書雖然是一卷舊約的經卷，可是對於新約的信徒仍有重要的價值，因為它裡面充滿著信徒處世為人、生活起居的準則，信徒照著行，定能脫離惡者的網羅，蒙神的悅納。對於尋求神、等候神的信徒，三章五至六節和八章十七節是何等的安慰和保證！對於受苦、受管教的信徒，三章十二節是何等的指示和幫助！

六 二十九章十八節：‘沒有異象，民就放肆，’（‘放肆’也可譯作‘滅亡，’）這句話對負教會責任者和服事信徒者是一個嚴重的警告。教會之所以混亂，信徒之所以放肆，（甚至結果是消滅無存，）有一個主要的原因，就是負教會責任者或是服事信徒者自己沒有異象。

七 本書裡面特別題到‘喜悅、’‘憎惡’兩個辭，給我們看見什麼是神所喜悅的，什麼是神所憎惡的；也給我們看見什麼是人所喜悅的，什麼是人所憎惡的；教導我們如何行走在神所定規的道路上。例如：

(一)為耶和華所喜悅的：

‘公平的法碼，為祂所喜悅。’（十一 1。）

‘行事完全的，為祂所喜悅。’（20。）

‘行事誠實的，為祂所喜悅。’（十二 22。）

‘正直人祈禱，為祂所喜悅。’（十五 8。）

‘人所行的若蒙耶和華喜悅，耶和華也使他的仇敵與他和好。’（十六 7。）

(二)為人所喜悅的：

‘義人的嘴，能令人喜悅。’（十 32。）

‘正直人互相喜悅。’（十四 9。）

‘公義的嘴，為王所喜悅。’（十六 13。）

‘責備惡人的，必得喜悅。’（二四 25。）

‘膏油與香料，使人心喜悅；朋友誠實的勸教，也是如此甘美。’（二七 9。）

‘責備人的，後來蒙人喜悅，多於那用舌頭諂媚人的。’（二八 23。）

(三)自己所喜悅的：

‘要喜悅你幼年所娶的妻。’（五 18。）

‘要喜悅我（父親）的道路。’（二三 26。）

(四)主（智慧）所喜悅的：

‘我智慧…也喜悅住在世人之間。’（八 12，31。）

(五)為耶和華所憎惡的：

‘乖僻人為耶和華所憎惡。’（三 32。）

‘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連祂心所憎惡的共有七樣：就是高傲的眼、撒謊的舌、流無辜人血的手、圖謀惡計的心、飛跑行惡的腳、吐謊言的假見證、並弟兄中布散分爭的人。’（六 16~19。）

‘詭詐的天平，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一 1。）

‘心中乖僻的，為耶和華所憎惡。’（20。）

‘說謊言的嘴，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二 22。）

‘惡人獻祭，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五 8。）

‘惡人的道路，為耶和華所憎惡。’（9。）

‘惡謀為耶和華所憎惡。’（26。）

‘凡心裡驕傲的，為耶和華所憎惡。’（十六 5。）

‘定惡人為義的，定義人為惡的，這都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七 15。）

‘兩樣的法碼，兩樣的升鬥，都為耶和華所憎惡。’（二十 10。）

‘淫婦的口為深坑，耶和華所憎惡的，必陷在其中。’（二二 14。）

(六)為人所憎惡的：

‘作惡為王所憎惡。’（十六 12。）

‘褻慢者為人所憎惡。’（二四 9。）

‘對惡人說，你是義人的，這人萬民必咒詛，列邦必憎惡。’（24。）

‘為非作歹的，被義人憎嫌；行事正直的，被惡人憎惡。’（二九 27。）

(七)主（智慧）所憎惡的：

‘我的嘴憎惡邪惡。’（八 7。）

八 本書裡面也有不少福音的資料和信息。有許多傳福音的人，往往喜歡引箴言作他們傳福音的題目。例如：

‘我兒，要將你的心歸我。’（二三 26。）

‘懼怕人的陷入網羅；惟有倚靠耶和華的，必得安穩。’（二九 25。）

‘誰能說，我潔淨了我的心；我脫淨了我的罪？’（二十九。）

‘祂譏諷那好譏諷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三 34。）

‘有好信息從遠方來，就如拿涼水給口渴的人喝。’（二五 25，‘消息’可譯作‘信息。’）

‘我呼喚，你們不肯聽從；我伸手，無人理會。’（一 24。）

‘人若懷裡搵火，衣服豈能不燒呢？人若在火炭上走，腳豈能不燙呢？’（六 27~28，指犯罪必然的結果。）

伍 信息

尋求智慧，好使你在地上有敬虔的、蒙神悅納的生活。

陸 鑰字和鑰節

- 一 鑰字：(一) ‘智慧，’ (一 2，) (二) ‘愚昧人。’ (三 35。)
- 二 鑰節：‘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 (九 10。)

柒 分析

一 箴言的內容，大部分是獨立的金句，不一定與上下文相連，所以它的分段比其他的經卷難。我們根據它內容的性質，姑分五段：

- (一)引言。(一 1~6。)
- (二)追求智慧的重要和沒有智慧的危險。(一 7~九 18。)
- (三)智、愚和善、惡作對比。(十~二四。)
- (四)希西家年間所謄錄的箴言。(二五~二九。)
- (五)補遺：
 - 甲，亞古珥的言語。(三十。)
 - 乙，利慕伊勒的言語。(三一。)

二 初讀聖經者如能根據本書內各個題目—智慧人、愚昧人、懶惰人、心、惡人、正直人等等—加以分析，則更具意義。試以‘愚昧人’這個題目為例：

- (一)愚昧人的定義—心中自是的。(二八 26。)
- (二)愚昧人的信仰：
 - 甲，他所行的自以為正直。(十二 15。)
 - 乙，憎惡遠離惡事。(十三 19。)
- (三)愚昧人的行為：
 - 甲，藐視並恨惡智慧、知識和訓誨。(一 7，22。)
 - 乙，不能自製，喜歡顯露。(十二 16。)
 - 丙，彰顯愚昧，(十二 23，) 行愚妄事。(二六 11。)
 - 丁，以犯罪為兒戲。(十四 9。)
 - 戊，藐視母親。(十五 20。)
 - 己，使父愁煩，使母憂苦。(十七 25。)
 - 庚，張嘴啟爭端，(十八 6，) 愛爭鬧。(二十 3。)
 - 辛，不喜愛明哲。(十八 2。)
 - 壬，狂傲自恃。(十四 16。)
- (四)愚昧人的結局：
 - 甲，受懲治。(十六 22，二六 3。)
 - 乙，作慧心人的僕人。(十一 29。)
 - 丙，因無知而死亡。(十 21。)

(五)愚昧人的拯救：

甲，學習‘敬畏…認識’耶和華。(九 10。)

乙，讓主作他的智慧。(林前一 30。)

第二十一章 傳道書

壹 書名和著者

一 本書的希伯來文原名是‘柯轄力’(Kohelah)，意思並非‘傳道書’，乃是‘一個召集聚會者’或是‘召集人。’

二 雖然本書沒有明說著者是所羅門，雖然有許多讀聖經的人認為本書著者另有其人，我們根據全書內容，仍斷定為所羅門。因為本書的著者是：(一)‘大衛的兒子，’(一 1，)(二)‘在耶路撒冷作王，’(1，)(三)具‘大智慧，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16，王上三 12，)(四)曾‘動大工程，建造房屋，’(傳二 4，王上七 1~2，)(五)有‘許多的妃嬪，’(傳二 8，王上十一 1~3，)(六)‘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傳二 8，王上九 28，十 10~11，14~25，)(七)‘又陳說許多箴言。’(傳十二 9，王上四 32。)除了所羅門外，在歷史上，在聖經裡，再沒有第二個這樣的人了。

三 可是他為什麼不像在箴言和雅歌兩書中，正式具名所羅門，而以‘召集人’自稱？原來他寫傳道書是在他經歷失敗之後，他覺得他曾有一段很長的時期在神面前失去和平，所以在追述過去失敗的經歷時，他不配再以‘和平君’的名義出現，他只能以‘一個聚會的召集人’自稱，因為他常召集人來聽他智慧的講話。(王上四 34，十 8，24。)

貳 一卷難讀的聖經

一 在聖經中，傳道書是一卷非常難讀、難明白的書。甚至有人懷疑為什麼聖靈將它列入聖經，因為它表面有人的牢騷、厭世的觀念、宿命論，又與其他經卷矛盾的言論等等。例如：

‘…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煩；加增知識的，就加增憂傷。’(一 18) ‘智慧人，和愚昧人一樣，永遠無人紀念。’(二 16。)

人生最高的要求是吃喝(二 24，五 18)和行樂。(三 22，十一 9。)

人和獸一樣，結果都是一死，‘人不能強於獸。’(三 19。)

‘不要行義過分，’ ‘也不要行惡過分。’(七 16~17。)

活不如死；(四 2；) 又說死不如活。(九 5。)

人死後就完了，再沒有什麼了。(10。)

‘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好人、潔淨人和不

潔淨人、獻祭的與不獻祭的，也是一樣；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2。）

‘生命’和‘勞碌’都是可恨惡的。’（二 17~18。）

二 傳道書的確是一卷非常難讀、難明白的聖經，存在著很多的問題。可是，如果我們能夠得到一串適當的鑰匙，我們就不難發掘它的寶藏，也不難解決它的問題。未讀本書以前，我們必須先知道這幾件事：

(一)傳道書的中心思想，就是證實人在日光之下，縱然得了全世界的學問、知識、金銀、財富、名聲、地位、娛樂、享受…可是他如果沒有神，仍屬虛空，因為他的結局是‘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九 27。）正像新約所說，‘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太十六 26。）

(二)聖靈所以揀選所羅門寫這一卷傳道書，是因為他曾有一段失敗的歷史。神立他為君王，又賜他極大的智慧。他起初是憑智慧來治理祂的百姓，可是他後來卻恃智慧自傲，放縱情欲，背叛神，尋求地上的奢侈生活。神曾規定‘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為要加添他的馬匹，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不可再回那條路去；’（申十七 16；）可是他‘有套車的馬四萬，還有馬兵一萬二千，’（王上四 26，）‘是從埃及帶來的。’（十 28。）神又規定王‘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恐怕他的心偏邪；’（申十七 17；）可是他有‘妃七百…還有嬪三百；這些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王上十一 3~4。）神又規定王‘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申十七 17，）可是他的金子頂多，‘銀子算不了什麼，’‘多如石頭。’（王上十 10~11，14~27。）所有關於君王的條例都被他破壞無遺。他有最高的地位，極大的智慧，頂厚的財力…，可以說，在日光之下沒有別人比他具有更足夠的條件去追求地上的學問、名利、享受、娛樂等等，結果他都得著了，卻仍不能滿足，他從經驗中只能得到一個結論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傳一 2。）所以也可以說，日光之下沒有別人比他具有更足夠的資格來寫這卷傳道書。

(三)因此，本書裡面所有消極和悲觀的論調，都是人的道理，而不是神的真理；都是人所作的，而不是神所要求人作的；都是人在遠離神失敗的情形中的見解，而不是神在人正常情形中所給予的啟示；都是要求人去看出那些論調是錯誤的，而不是要求人去誤會那些論調是正確的。

(四)‘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後三 16，）但聖經裡所包含的，不一定是神自己所說的話，裡面有神的話，也有人的話，甚至魔鬼的話。（參讀創三 1~5。）

(五)在所羅門晚年稍有恢復後，神的靈感動他寫傳道書，追敘他當年遠離神追得世界後的失望和不滿足，從而生出種種消極和厭世的見解。然後當他完全恢復後，再感動他寫雅歌，說出回到神面前才有真滿足。

(六)本書在聖經中是必要的，因為它使人知道，如果沒有神，生活就虛空，好使人接受那‘道路、真理、生命’而親近神。

參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中有好多處被引用在新約聖經中。例如：

- (一) 五章二節，比較馬太六章七節。
- (二) 六章二節，比較路加十二章二十節。
- (三) 七章三節，比較馬太五章四節。
- (四) 九章十節，比較約翰九章四節。
- (五) 十一章五節，比較約翰三章八節。
- (六) 十二章十四節，比較林後五章十節。

二 本書中的‘神’字，原文都是‘以羅欣’（Elohim），共用過四十次。這字是指創造的神。‘耶和華’或是‘主’在本書中沒有用過一次。

本書中的‘人’字（除了少數例外），原文都是‘亞當’（Adam），約用過四十七次，指被造的和墮落的‘人。’

這說明人和神中間僅存著創造的關係之下情形：人在神面前只是被造之一，而且是墮落的，是在亞當裡的，沒有蒙救贖、作子民的經過。本書的著者是在這一種的情況下說這一種的話。

三 ‘虛空’的原文是‘哈伯兒’（habel 或 hebel），指‘吹氣。’有的解經家把它引伸作‘吹氣泡，’就像小孩所吹的肥皂泡。的確，地上所有的虛榮、金錢、美色、罪中之樂，都像肥皂泡上的虹彩，‘在日光之下’顯得美麗、可愛，可是轉眼之間便歸無有，成為虛空。

四 本書中‘在日光之下’一語，特指人、事、物都在天然和遠離神的情況之下，並沒有蒙到救贖和更新。

人有了神，與祂和好了，並不列‘在日光之下，’因為在屬靈的實際上，他是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弗二6。）

五 本書中所題及的‘智慧，’並不等於箴言書中的‘智慧。’箴言書中的‘智慧，’是最高級的智慧，是屬靈的智慧，也是敬畏神、認識神的智慧。本書中的‘智慧，’只是人的智慧，僅指學問、知識而言。

六 本書末了作者說到它的‘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因為人所作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十二13~14。）這是所羅門在恢復的初期所作的結論。他曾離棄神、背叛神，追求‘日光之下’的東西，得著了仍不能滿足，反覺更痛苦、更虛空。他回到當初的途徑，藉著‘敬畏，’開始追求神。本書下面一卷雅歌，就是所羅門在完全恢復之後所寫的，那裡不只藉著敬畏去追求神，更進一步藉著‘愛’去親近神。所以這兩卷書是彼此互作補充的。

七 巴不得傳道書的教訓深深銘刻在我們心裡。人不必蹈所羅門的覆轍，他就可以有摩西和保羅那樣的揀選。摩西放棄在埃及作王子的身分、高貴的地位、舒服的享

受、罪中的快樂，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來十一 24~26。）保羅在往大馬色路上看見異象之後，他放棄了在日光之下的追求，而專一尋求主。他說，‘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 7~8。）

八 本書九章二至十節說到有一些人對於死的不正確的看法。人如果沒有得著神，往往很容易對死抱著這樣的意見：好人、惡人總是一死；趁著活著的一段時候儘量作事、快樂、吃喝、享受；一死百了，死後毫無所知，沒有靈魂的存在。

聖靈在這裡感動所羅門寫出人在日光之下對死的看法是如何的。祂在別處感動神的僕人寫出信主的人對死的看法又是如何的。信主的人的確視死如歸，知道與基督同在是好得無比，（腓一 23，）並且也知道，有一天‘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帖前四 16~17。）

人死之後，是否真是一死百了，毫無知覺，也沒有靈魂的存在？主親口告訴我們說，人死後去陰間，有知覺，有靈魂的存在。（路十六 19~31，參讀來九 27，賽十四 9~11，啟六 9~11。）

九?本書中題及科學的事實，非常準確。我們絕不能將聖經中的話牽強附會的去湊合科學，可是我們不能不希奇遠在人發現某項科學原理之前，神的話中早已有所題及了。

在約伯記中有好些例子，本書中也有。例如：一章六節：‘風往南刮，又向北轉，不住的旋轉，而且返回轉行原道。’這是說到風的規律，不住旋轉。七節：‘江河都往海裡流，海卻不滿；江河從何處流，仍歸還何處。’這是說到水的蒸氣的規律。（參讀創二 6。）十二章六節：‘銀鏈折斷，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損壞，水輪在井口破爛。’這是以詩句來說到人體解剖學：‘銀鏈’指脊椎骨；‘金罐’指盛腦的顱腔；‘瓶子’指肺；‘水輪’指心。（因為‘水輪’在井旁從一個唧筒把水吸入，又從另一根管子把水壓出，這就是心搏與血液迴圈。）

肆 信息

在神之外的生活和追求，不能使人得到真的滿足。

伍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

- (一) ‘虛空，’ 共三十七次。
- (二) ‘在日光之下，’ 共二十九次。
- (三) ‘天下’ 一指 ‘在天之下，’ 共三次。

(四) ‘在地上，’ 共七次。

二 鑰節：

(一)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 (一 2。)

(二) ‘後來我察看我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 (二 11。)

陸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可以分作三大段：總題、實驗、總結。

1 總題 (一章一至三節)

人沒有神，‘在日光之下’所作的、所追求的都是虛空，得不著滿足。

2 實驗 (一章四節至十二章十二節)

著者以各種實驗來證實那總題。

一 研究自然界的現象，覺得厭煩、乏味，沒有什麼新奇。(一 4~11。)

二 追求智慧和學問，仍是捕風。(一 12~18。)

三 追求快樂 (二 1~11) — 喜樂、(1、) 飲酒、(3、) 土木、(4~6、) 產業、(7、) 音樂、(8 上、) 美色、(8 中、) 財富、(8 下、) 但是發現仍屬虛空。

四 相信智慧終勝愚昧，但兩者結局相同，仍屬虛空。(二 12~26。)

五 相信宿命論，仍不得滿足。(三 1~15。)

六 傾向消極、悲觀、厭世，仍不能滿足。(三 16~四 16。)

七 注重儀式的宗教，仍覺神是遠不可及。(五 1~8。)

八 追求金銀、財富，既不滿足，亦屬無益。(五 9~六 12。)

九 追求更大的智慧和更高的道德，(七 1~十二 12、) 結果仍是‘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 (十二 8。)

3 總結 (十二章十三至十四節)

只有回到神面前，才有真實的滿足。

第二十二章 雅歌

壹 概略

一 雅歌，正和它前兩卷書 (箴言和傳道書) 相似，同為所羅門所寫，同是難讀、難明白的書。

二 中文聖經給本書起名叫‘雅歌，’是根據于一章一節‘所羅門的歌，是歌中的

雅歌。’其實那個‘雅’字在原文中是沒有的，所以本書更準確的名字應該是‘歌中的歌。’

三 ‘歌中的歌’是指許多歌中最美、最甜的歌，沒有別的歌可與它相比。在聖經中，類似的辭至少有下面這幾個，都包含著卓絕、超越、出類拔萃的意思：‘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啟十九 16，）‘萬神之神，’（申十 17，但二 47，）‘萬君之君，’（八 25，）‘萬王之主，’（二 47，）‘天上的天，’（申十 14，）‘聖中之聖。’（即至聖所一來九 3。）

四 所羅門曾作‘詩歌一千零五首，’（王上四 32，）本書就是他許多歌中最美的歌，所以名之為‘歌中的歌。’

貳 一卷被誤會的書

一 本書是在聖經中最受到誤會的一卷，它不只被不信者批評，甚至也有信徒對它發生疑問，他們的意見似乎很有理由：

（一）本書從頭到末，沒有一處地方帶著宗教的意味。

（二）沒有一處題到神或是神的名字。

（三）沒有一處題到律法、聖殿、祭祀等。

（四）沒有一處在其他的經卷中被引用過。

（五）本書內容所題的，只是男女間的情史、情話，有的地方頗為俚俗，不合聖經體裁。

二 因此，有一些信徒誤會了本書，沒有好好的讀它。

參 一卷最寶貴的書

一 雖然如此，本書是一切愛主、追求主的信徒（不管處在舊約時代或是新約時代）一致認為最寶貴、最聖潔、最屬靈的一卷書。的確，它作了他們愛主生命的進度表，追求路途中的里程碑。

二 猶太人非常重視本書，他們認為它是聖經中的至聖所。每逢逾越節的第八天，他們唱著這愛的詩歌，無形中歌頌那逾越節羔羊的捨身奇愛。（按猶太人的規矩，此外還在五旬節誦讀路得記，亞白月九日—哀悼耶路撒冷遭毀的日子—誦讀耶利米哀歌，住棚節誦讀傳道書，普珥節誦讀以斯帖記。）

有一位在第一世紀的拉比說，‘歷史上沒有一天比把雅歌賜予以色列人的那一天更有價值。’

三 在教會中，靈命最深、最成熟的信徒都寶貴這卷書，因為它是他們和主中間愛的寫實。

有一位姊妹說，‘在雅歌書中，我們發現了那些蒙救贖者在認識主的事上的經過。其中的辭句，除非藉著聖靈的教導，是不能明白的。我們也看見了那天上的新郎如何向著那些祂曾用命救贖出來的人求婚，帶領他們從初級的聯合進到更高、更深的

一級的聯合，並用慈繩愛索牽引他們，使他們捨棄自己天然的生命，終於在實際的經歷中和祂的生命合一。’

另有一位元可敬愛的弟兄說，‘全部雅歌書對我一直是甘美的，我也一直喜歡讀它。當我默想它的時候，一直有一種有增無減的甜味使我陶醉其中。’

肆 疑問的解答

可是對於上面所題起的一些難題，倒也不該含糊過去，需要解答：

一 我們必須記得，本書不是散文，乃是詩，而且是東方的詩。我們對詩應有一個較寬的態度，不能按字句來領會。東方的詩多半是借喻的，所用的辭藻又是異乎尋常，充滿了熱情和奮興，不是一般人所能習慣。有一位弟兄說，‘本書是一卷詩，是用詩的辭藻、言語、字句，來寫出屬靈的歷史。所以，許多地方，只能以意會，不能以言傳。’

二 有一種傳說，本書是根據所羅門一段愛的故事而寫的，大概是這樣：在以法蓮地巴力哈們，所羅門有一個葡萄園，（八 11，）托給一家以法蓮人經管。他們的父親顯然已死，母親至少有兩子兩女，兩個女兒，即書拉密女和她的妹妹。（一 6，八 8。）書拉密女在家裡時遭她哥哥們的苦待，他們使她放下自己的葡萄園，去看守他們的葡萄園，又使她放羊，以致臉被日光曬黑。某日，有一個俊美的青年，牧人裝束，來自遠方，注目於女，和她交友。書拉密女說，‘不要因日頭把我曬黑了，就輕看我。我同母的弟兄向我發怒；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我自己的葡萄園，卻沒有看守。我心所愛的阿，求你告訴我你在何處牧羊？’（一 6~7。）牧人說，‘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8。）經若干時，他們有了深切的愛情。一日，牧人忽向女子告別，應許即來迎娶。可是他一去不返，也無音信。旁人看來，她是受了牧人的欺騙，但她深信他們的婚約絕不中變。久等不來，她想慕不已，有時在思念中會見她的所愛。又一日，以法蓮的山路上塵頭大起，車馬絡繹不絕，向女家而來；有一使者訪女，謂奉王命來迎娶。書拉密女起初愕然不知所對；及見王，才知他就是她心愛的牧人，於是發出勝利的歡呼：‘我屬我的良人；他也戀慕我。’（七 10。）這也是我們每一個人的故事。從創世記一直到啟示錄，就是記載我們的好牧人離棄尊榮，撇下寶座，來到地上，尋找出身卑微的配偶。既尋到了，就暫作小別，應許就要再來迎接。今天就是我們等待的日子，巴不得我們也有書拉密女的信心、耐心、渴想和熱愛，也巴不得我們發出和她同樣的呼籲：‘我的良人哪，求你快來！’（八 14。）

所以，如果只本著上述故事中的情節來讀本書，必然的結果就是只見一些男女間的情話、情史，找不出一些屬靈的意義和教訓。

三 可是，聖靈所以感動所羅門寫本書，並把它列入經卷中，並不是要我們知道一個故事而已，祂的目的乃是要我們領會到：基督（所羅門所預表的）如何愛我們，而我們（書拉密女所預表的）應該如何愛祂、追隨祂。似乎基督愛我

們的愛高超到一個地步，人間的話無從比擬，所以聖靈只能姑以婚姻的愛來作表明，因為婚姻的愛算人間最神聖、最純潔、也是最高尚的愛。祂藉神的僕人們在聖經中一直把丈夫和妻子中間的愛的結合、生活、體貼比作神愛祂的子民，又比作基督愛祂所救贖的人。例如：

‘因為造你的，是你的丈夫；萬軍之耶和華是祂的名；救贖你的，是以色列的聖者；祂必稱為全地之神。耶和華召你，如召被離棄心中憂傷的妻，就是幼年所娶被棄的妻；這是你神所說的。’（賽五四 5~6。）

‘你去向耶路撒冷人的耳中喊叫說，耶和華如此說，你幼年的恩愛，婚姻的愛情，你怎樣在曠野，在未曾耕種之地跟隨我，我都記得。’（耶二 2。）

‘耶和華說，那日你必稱呼我伊施（就是‘我夫’的意思）…我必聘你永遠歸我為妻，以仁義、公平、慈愛、憐憫，聘你歸我。’（何二 16，19。）

‘女子阿，你要聽，要想，你側耳而聽；…王就羨慕你的美貌；因為祂是你的主；你當敬拜祂。’（詩四五 10~11。）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弗五 31~32。）

‘耶穌對他們說，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陪伴之人豈能哀慟呢？但日子將到，新郎要離開他們，那時他們就要禁食。’（太九 15。）

‘娶新婦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著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故此我這喜樂滿足了。’（約三 29。）

‘我為你們起的憤恨，原是神那樣的憤恨；因為我曾把你們記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林後十一 2。）

‘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祂；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啟十九 7。）

如果我們看出所羅門和書拉密女的事，是預表基督和信徒中間的愛的經歷，所有困難的問題都可迎刃而解了。我們會看見：

(一)全書充滿了屬靈的意味，和最深的屬靈經歷。甚至有一位弟兄說，‘每次我讀雅歌時，我若不是跪下，定是脫下鞋，因為我感覺我是與主面對面，也感覺我所站的地方是聖地。’

(二)即或書中真的沒有一處題到神或是神的名字，可是它處處指著基督和祂的愛。

(三)書中雖然沒有題及物質的聖殿，可是屬靈的殿（林前三 16~17）是一直題及的；雖然沒有題及律法，可是愛和生命的律是一直題及的；雖然沒有題及祭祀，可是‘活祭’（羅十二 1）是一直題及的。

(四)書中雖然沒有一處被其他經卷所引用，可是它的中心思想—基督愛信徒—貫徹在其他的經卷中，強似它被引用了幾句或幾節。

(五)書中充滿了神聖的、純潔的愛；除非一個污穢的頭腦，才會看它是俚俗的。

(六)獲得了妙鑰之後，幾乎從每字、每句、每節，我們都可以發掘它的寶藏。初讀

聖經者最好有一本‘歌中的歌’作參考，很能得到一些初步的幫助。

(七)本書是經卷之一。主耶穌在世的時候，猶太人的聖經中就有雅歌，我們的主對它並沒有否定。

四 一些批評本書的人強調書中沒有一次題及神，其實並不正確。誠然，在英文的欽定本聖經中，雅歌書裡是找不出神的名字，因為它沒有把八章六節的原文直譯出來—那裡原文正像中文和合所譯：‘…是耶和華的烈焰。’

他們又強調本書從沒有一處被引用在其他經卷裡，這也不正確，因為從預言的眼光來看，至少一章十二節是直接的、按字面的、完全的應驗在膏主的馬利亞身上。(約十二2~3。)

伍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繼傳道書之後，是和它相對的，又是補充的。傳道書是講人離棄神，追求日光之下的東西，結局是‘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雅歌是講人渴慕主，追求基督裡的一切，結果是滿足的滿足，凡事全滿足。

詩歌是人心裡面感動的發表，是人生經歷的寫真。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這五卷詩歌的排列，也顯出聖靈的美意，說出我們在屬靈道路上的追求和經過。因著受苦，(約伯記，)我們被催逼到神面前向祂禱告，與祂交通，(詩篇，)從禱告中得著啟示和智慧，(箴言，)因此認識到在神之外的虛空(傳道書)和在基督裡的滿足。(雅歌。)

二 本書中所羅門是預表基督，因為：(一)‘所羅門’的意義是‘和平君，’也就是基督的名號。(賽九6。)(二)詩篇七十二篇中‘王的兒子’是指所羅門，可是完全應驗在基督身上。(三)主自己曾說祂‘比所羅門更大，’(太十二42，)指主是更智慧、更榮耀、更豐富的君王。

三 ‘書拉密女’的意義是‘和平女。’‘書拉密’和‘所羅門’本是一個名字，只是前者是女性的名字，後者是男性的名字。‘書拉密’之與‘所羅門’很像‘基督徒’之與‘基督，’是指信徒的生命是出於基督，是祂‘骨中骨，肉中肉，’是和祂一體的。

四 ‘願祂用口與我親嘴；因你的愛情比酒更美，’(一2，)這是一個最寶貴的禱告，除非聖靈作工，信徒絕不會有這麼一種愛主的需要和願望。愛主是一切復興的開始。復興不在乎多得屬靈的知識，多聽動人的信息，多參加興奮的聚會，多追求超然的恩賜，(雖然這些是我們需要的，)乃在乎裡面愛主的心發動。我們有了愛主的愛，我們就會明白祂的心意，就會順服，就能天天背起十字架來跟隨祂走窄路，就能忠心事奉，就能在試煉中為祂站住。

五 ‘我雖然黑，卻是秀美…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你在何處牧羊…。’(一5~7。)

這是信徒與主在內室交通之後必有的三個收穫：

(一)認識自己—主的同在好像一面明鏡，藉祂發現了自己的本相，從頭到腳都是被

罪所玷污。這是難能可貴的發現。先知以賽亞見主之後對於自己的結論就是‘禍哉！’（賽六5。）自義的約伯見主之後就‘厭惡自己。’（伯四二6。）可是這個寶貴的認識並不停在消極的一面，它還有積極的一面，就是‘卻是秀美。’雖然在亞當裡她是被罪玷污，但在基督裡她是蒙血潔淨，成為秀美。

(二)轉變工作—以前是看人守叫她看守的葡萄園，卻沒有看守神定規要她看守的葡萄園。今後她不顧人的‘發怒，’她要全心為主工作。

(三)尋求主的羊群—以前她是失群的羊，並不注意主在何處親自牧養祂的羊群。今後她決定回到主的羊群裡面，與羊群一起，歸在下的名下。

六 ‘眾童女都愛你，’（歌一3，）‘我們就快跑跟隨你。’（4。）讓我們特別注意這‘你’字。‘你’當然指主基督，除此以外，別無所指。可是許多時候，我們在有意無意之間，卻愛了並且跟隨了一個主的僕人，（參讀啟十九10，二二8~9，）或是一個真理、一個工作、一個團體。人譏謗了主，我們可以覺得無所謂；人批評了那個主的僕人，或是那個真理、那個工作、那個團體，我們反會覺得這是比天還大的事。這樣，我們是把主以外的東西來代替主，這就等於拜偶像，背叛主、褻瀆主，無過於此。

七 ‘要給我們擒拿狐狸，就是毀壞葡萄園的小狐狸；因為我們的葡萄正在開花。’

（歌二15。）與主交通、聯合之後，屬靈的生命不斷增長。正在這階段中，撒但更是不肯放過我們，他往往藉著一點或是幾點微小的、隱藏的、似乎是活潑玲瓏可愛的那些小罪、小缺點，來破壞生命的增長和流露。可能是一種極有理由的肉體活動，可能是一點謙卑式的驕傲，可能是一個保養身體的懶惰，也可能是一件存著好意的不順服…都可能作我們致命的‘小狐狸，’我們必須靠著主的話語，徹底對付。

八 本書講到信徒追求主所經歷的階段，從一個最低的境地達到最高的頂峰，其中的經過是連續的，是一步進一步的。例如：起初，書拉密女說，‘良人屬我，我也屬祂。’（二16。）這是她嘗得主的愛又與主聯合之後所有的表示。她的話沒有錯誤，但她是以己為主、為中心，把己放在首要的地位，而看良人是為著她、屬乎她的。她為良人、她屬乎良人卻放在次要的地位。等到後來，她有了與主更深的聯合，有了十字架對付己的經歷，她說，‘我屬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屬我。’（六3。）這和第一次的表示是相反的，她以良人為主、為中心，把祂放在首要的地位，而看己是為祂，也是屬乎祂。良人為她、屬乎她卻放在次要的地位。等到最後，她與主完全聯合，並且己也受了徹底的對付，她說，‘我屬我的良人；祂也戀慕我。’（七10。）這比第二次的表示又有進步。現在她不談‘良人屬我’了；因著信心和愛心的增長，以及己的消除，‘良人屬我’不成問題了，倒是祂的享受和祂的戀慕是主要的問題了。她只知道她屬良人，是為祂而活，是為滿足祂的戀慕而活。

九 書拉密女在她追求主的過程中有過失敗，例如：(一)看守別人的葡萄園，不看守自己的葡萄園；(一6；)(二)任主站在‘牆壁’之後；(二9；)(三)容讓‘小狐狸；’(15；)(四)停留在交通的甜蜜裡，不肯接受主的呼召；(三1，二10；)(五)

拒絕十字架更厲害、更艱難的呼召，不肯為主的緣故蒙受羞辱、被人誤為穿上舊人和再受世界的玷污。(五 3。)誠然，每次的失敗是她靈程中的停頓。可是，讚美主，她每次失敗後的恢復，總是比以前更進步。

十 ‘我妹子，我新婦，乃是關鎖的園，禁閉的井，封閉的泉源。’ (四 12。)主要求我們的愛的生活是專一為祂的。‘關鎖的、’ ‘禁閉的、’ ‘封閉的’意思是：這不是公有的，乃是主所專有的。我們的事奉是專為主的滿足，而不顧人的喜厭。我們的供應是專在祂的指示中供應，而不在人的願望中供應。

十一 ‘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嫉恨如陰間之殘忍；…愛情，眾水不能熄滅，大水也不能淹沒…。’ (八 6~7。)這是愛的最高標準。祂是本著這樣的標準愛我們；祂要求我們愛祂也必須構得上這樣的標準。

‘死’是那麼絕對的、堅決的、無可變更的，因為從來沒有人能用金錢、權勢、武力、知識等等來控制或消滅它。基督愛我們正是如此堅決，沒有一個艱難—甚至死亡—能夠強使祂不愛我們。祂要求我們愛祂也正是如此的絕對，沒有一件東西能攔阻我們愛祂。(參讀羅八 35~39。)

有愛就有嫉妒；神是愛的神，也就是嫉妒的神。(出二十 5，雅四 5。)愛的嫉妒是‘如陰間之殘忍。’陰間拘留一個人，它從來沒有半點同情和憐憫，它也從來不計算他的美麗可愛，他的不得已的苦衷，他親友的號啕和哀求…它就是如此殘忍，再不肯放鬆。基督愛我們也帶著這種嫉妒的殘忍，惟恐祂的佳偶‘偏於邪，失去…純一清潔的心；’(參讀林後十一 2~3，那裡的‘憤恨’即嫉妒；)祂用烈焰燒毀那些迷惑和吸引的東西。但願我們愛主也有這種殘忍，正像保羅一般，站在主的一邊，對自己的偏邪起極大的嫉妒，靠著耶和華的烈焰徹底對付。

真的愛是‘眾水’（零碎的試煉）和‘大水’（逼迫的巨流—徒八 1）都不能消滅的。

十二 哦，巴不得聖靈藉著這卷寶貴如至聖所的書喚醒我們，使我們發出強烈的愛的渴望和需要，正像祂在一章二節向書拉密女所作的工。

每次教會中有一個書拉密女起來，‘眾童女’也必定出現。因她一人需要愛主，許多人就都愛主；因她一人被吸引，許多人就一起快跑跟隨主；因她一人進入內室，許多人就一同嘗得愛的滿足，也一同發出愛主的心。(參讀一 2~4。)

陸 信息

本書中心的信息是說到信徒追求與主有愛的交通的必要、條件和結果。

柒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愛。’

二 鑰節：

(一)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阿，我指著羚羊、或田野的母鹿，囑咐你們，不要驚動，

不要叫醒我所親愛的，等她自己情願。’（二7。）

(二) ‘我屬我的良人；他也戀慕我。’（七10。）

(三) ‘求你將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記，帶在你臂上如戳記；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嫉恨如陰間之殘忍；所發的電光，是火焰的電光，是耶和華的烈焰。’（八6。）

捌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可以分作六大段：第一次的追求和滿足、脫離己的呼召、升天的呼召、復活後的十字架更厲害的呼召、神的工作、肉體的歎息。

1 第一次的追求和滿足（一章一節至二章七節）

一 引言。（一1。）

二 羨慕。（一2~3。）

三 追求與交通。（一4。）

四 內室的啟示—(一)自己的本相，(一5,) (二)過去的工作，(一6,) (三)今後的方向。（一7。）

五 王的指示。（一8~11。）

六 女子的說話。（一12~14。）

七 王的讚美。（一15。）

八 女子的回答。（一16~17。）

九 王的說話。（二1~2—也有人認為二章一節是女子說的話。）

十 女子的讚美和享受。（二3~6。）

十一 王的囑咐。（二7。）

2 脫離己的呼召（二章八節至三章五節）

一 脫離己的呼召—(一)復活的能力，(二8~9,) (二)復活的豐富，(二10~13,) (三)十字架的呼召，(二14,) (四)除去攔阻。（二15。）

二 拒絕和失敗。（二16~三1。）

三 醒悟和恢復。（三2~4。）

四 王的囑咐。（三5。）

3 升天的呼召（三章六節至五章一節）

一 新造—(一)完全的聯合，(三6~11,) (二)新造的美麗，(四1~5,) (三)女子更深的追求。（四6。）

二 升天的呼召—(一)呼召，(四7~8,) (二)無聲的答應，(四9,) (三)裡面的關係。（四10~15。）

三 愛的生活—(一)新婦的答應，(四16,) (二)主的答應。（五1。）

4 復活後的十字架更厲害的呼召（五章二節至六章十三節）

- 一 復活後的十字架和女子的失敗－(一)更厲害的呼召，(五 2，)(二)推諉，(五 3，)(三)開門，(五 4～5，)(四)隱藏，(五 6，)(五)受傷，(五 7，)(六)求助於耶路撒冷的眾女子，(五 8，)(七)她們第一個問題，(五 9，)(八)女子對良人的印象，(五 10～16，)(九)她們第二個問題，(六 1，)(十)女子的回答。(六 2～3。)
- 二 幔子裡的生活－(一)良人的讚美，(六 4～10，)(二)女子的工作，(六 11～12，)(三)女子的進步。(六 13。)

5 神的工作（七章）

- 一 工人的配備。(1～9。)
- 二 與主同工。(9～13。)

6 肉體的歎息（八章）

- 一 盼望早脫肉體的歎息。(1～3。)
- 二 良人的囑咐。(4。)
- 三 在被提以前。(5～14。)